

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中学食堂三楼餐厅消防改造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NFX-GC-2022-03-04)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

一、招标条件

本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中学食堂三楼餐厅消防改造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52.562629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工程为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中学食堂三楼餐厅消防改造工程。(具体详见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中学食堂三楼餐厅消防改造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中学食堂三楼餐厅消防改造工程: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独立法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并编入投标文件中);

3.2投标人资质等级及范围:具有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二级(含)以上资质并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编入投标文件中)

3.3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①具有注册建造师证机电工程二级(含)以上资格并且具有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编入投标文件中)

②投标申请人必须提供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与投标申请人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及社保机构出具的近半年(2021年10月~2022年3月)投标申请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原件(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材料,须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若项目负责人属企业退休人员、现役军人等客观原因无法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必须出具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一律按未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材料处理。以上资料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编入在响应文件中,否则将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3.4提供资格审查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并编入投标文件中)

3.5根据苏建函建管[2019]393号文及建办市[2019]50号文规定,已取消一级、二级临时建造师执业证书,因此本项目不接受持临时建造师执业资格的项目负责人投标,否则将作为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3.6根据《关于开展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工作的公告》（〔2018〕第6号）、《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不合格企业参加招标投标相关事宜的复函》（苏建函建管〔2019〕233号），资格审查时，若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资格要求资质的核查结果为不达标，仍在公示期的，将作为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企业动态资质查询信息以江苏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发布的信息为准。

3.7依据《关于开展南京市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核查的通知》（宁建建监字〔2020〕388号）文件，资格审查时，若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资格要求资质的核查结果为不达标，仍在整改期的，将作为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企业动态资质核查结果以南京市建委网站公示信息为准。

3.8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统一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1〕510号），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资质证书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至2022年12月30日届满的，统一延期至2022年12月31日。相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将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自动延期，资质证书无需换发，在此期间仍可用于工程招标投标等活动。

3.9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要求，自2021年10月15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证书，电子证书式样按照《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电子证照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标准执行。自2022年1月1日起，一级建造师统一使用电子证书，纸质注册证书作废。各投标人须将一级建造师证书电子注册证书打印加盖投标人公章编入投标文件中，电子注册证书应当符合相关文件规定，签名图像应当与持证人个人手写签名笔迹一致，证书应当在使用有效期内。若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打印纸质文件无法识别有效信息的，视为无效。投标人将自行承担资格审查不通过等相应后果。

3.10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2-05-11 09:00到2022-05-18 17:00

获取方式：从2022年5月11日09时00分到2022年5月18日17时00分（周末、节假日除外）本标段网上报名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5月18日下午17:00前将投标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报名表（格式自拟，报名表中须列明拟参与项目名称，参与单位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电子邮箱等主要信息内容）、投标保证金凭证原件扫描件发送至电子邮箱：287742284@qq.com，邮箱主题以单位名称全称+项目名称发送，工作人员核查无误后电子招标文件发送。投标保证金：每标段400元人民币，报名费无论是否中标，费用不退。方式：银行转账，账号：4563511200014173703（中行南京大市口支行），账户名：王阳春，备注：请注明单位名称及标段名称。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2-05-31 14:00

递交方式：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三楼多功能会议厅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2-05-31 14:00

开标地点：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三楼多功能会议厅

七、其他

- 1、工期：30天。
- 2、项目地点：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
- 3、发布媒介：江苏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bulletin.jszbtb.com/>）、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http://www.nsfz.cn/>）
- 4、项目最高限价为525626.29元。
- 5、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 6、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式伍份（壹份正本、肆份副本），电子版投标文件壹份（一般为正本投标文件盖章扫描PDF格式、U盘形式，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纸质正本文件与副本、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投标人须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
地 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吉印大道 1999 号
联 系 人：李老师
电 话：025-52724617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南京永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江宁开发区胜太东路 8 号同曦鸣城 A-9 幢三楼
联 系 人：陈工
电 话：15105149905
电 子 邮 件：287742284@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